

文献和研究

1982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 028 3704 7

文献和研究

(一九八二年汇编本)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书 号	202	
	153	
军事学院军事资料室		

文 献 和 研 究

(一九八二年汇编本)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

邢台地区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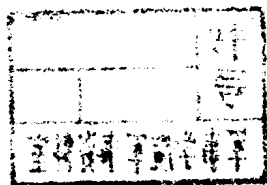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9印张 140千字

1983年1月第1版 198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46,000 册

书号 3230·94 定价 0.85 元

(内部发行)



60774/69

编 者 说 明

《文献和研究》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主办的内部刊物。根据读者要求，现将今年各期载文编辑成《文献和研究》一九八二年汇编本，作为内部读物出版发行。

这一集汇编本的主要内容有：适应形势和研究工作的需要，首次发表的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文稿和党中央的文件；配合党的文献编辑、研究工作撰写的理论研究、史实考订的文章和调查访问材料。

《文献和研究》汇编本的订阅范围是：同思想理论工作有关的县团级以上党政军机关、党校、团校、干部学校、军事院校、大专院校、中等专业学校和社会科学研究院（所、室）等单位，以及这些单位的宣传工作干部、社会科学教学研究

人员和其他党员干部。

在汇编时，对收入的文稿，有几处文字作了订正，个别标题作了改动，有的文章作者作了少许修改或补充。

《文献和研究》汇编本仅供内部阅读，请勿外传和公开引用。如有报刊准备转载或引用，须征得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的同意。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文献和研究》编辑组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目 录

毛泽东同志关于考虑限制国家主席和 党的主席连任期数的批语

(一九五七年五月五日)…………… (1)

毛泽东同志给文艺界人士和关于文艺 问题的二十四封信

(一九三九年——一九四九年)…………… (6)

给肖三的信(一九三九年六月十七日)…………… (6)

给周文的信(一九四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7)

给肖三的信(一九四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8)

给雪苇的信(一九四一年七月十五日)…………… (8)

给肖军的信(一九四一年八月二日)…………… (9)

给肖军的信(一九四一年八月十二日)…………… (10)

给周文的信(一九四二年二月一日)…………… (10)

给欧阳山的信(一九四二年四月九日)…………… (11)

给欧阳山、草明的信(一九四二年四月
十三日)…………… (12)

给欧阳山、草明的信(一九四二年四月 十七日)	(12)
给李鼎铭的信(一九四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13)
给罗烽的信(一九四二年六月十二日).....	(14)
给欧阳山尊、朱丹、成荫的信(一九四二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15)
给郭沫若的信(一九四四年一月九日).....	(15)
给杨绍萱、齐燕铭的信(一九四四年 一月九日)	(16)
给周扬的信(一九四四年四月二日).....	(17)
给胡乔木的信(一九四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18)
给丁玲、欧阳山的信(一九四四年 七月一日)	(19)
给郭沫若的信(一九四四年十一月 二十一日)	(20)
给柳亚子的信(一九四四年十一月 二十一日)	(21)
给肖三的信(一九四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22)
给柳亚子的信(一九四五年十月四日).....	(23)
给柳亚子的信(一九四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4)
给沈雁冰的信(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25)
毛泽东同志给亲友等的七封信 (一九五〇年五月——一九五七年六月).....	(29)

- 给毛逸民的信(一九五〇年五月八日)…… (29)
- 给文南松的信(一九五〇年五月十二日)…… (30)
- 给毛月秋的信(一九五三年十月四日)…… (31)
- 给李漱清的信(一九五三年十月十六日)…… (32)
- 给彭石麟的信(一九五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 给石城乡党支部、乡政府的信(一九五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34)
- 给孙佩君的信(一九五七年六月八日)…… (35)

毛泽东：八连颂

(一九六三年八月一日)…… (37)

毛泽东：总政治部关于调查人口和 土地状况的通知

(一九三一年四月二日)…… (39)

毛泽东同志关于调查研究问题的一组 信件和批语

(一九六一年四月——十一月)…… (42)

给邓小平同志的信(一九六一年四月
二十五日) …………… (42)

给李井泉同志并转陈正人同志的信(一九六一
年五月六日) …………… (43)

转发张平化同志来信的批语(一九六一年
五月十四日) …………… (45)

为中央转发邓子恢同志的调查报告写的	
批语(一九六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45)
毛泽东同志关于报纸和通讯社宣传	
工作的一组文电	
(一九三一年——一九四八年).....	(47)
关于普遍地举办《时事简报》的通令	
(一九三一年三月十四日).....	(47)
普遍地举办《时事简报》(一九三一年	
三月十二日)	(48)
中央书记处通知(一九四一年五月十五日)...	(56)
党报应容纳党外人员说话(一九四二年	
三月十四日)	(57)
务使报刊宣传服从于党的当前政策	
(一九四二年九月十五日).....	(58)
关于报纸及编译工作给凯丰同志的信	
(一九四二年九月十五日).....	(59)
《解放日报》第四版征稿办法(一九四二年	
九月二十日)	(60)
必须经常注意掌握通讯社及报社的新闻政	
策及社论方针 (一九四二年十月	
二十八日)	(63)
抓紧对通讯社及报纸的领导(一九四二年	
十月二十八日)	(64)

通讯社及报纸的工作人员应认真研究

中央的政策(一九四八年一月十六日)…… (65)

必须以严肃的科学的态度对待宣传工作

(一九四八年六月三日)…… (66)

党报必须无条件地宣传中央的路线和

政策(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67)

周恩来：反对官僚主义

(一九六三年五月二十九日)…… (70)

周恩来同志关于广播新闻特点给

廖承志、余光生同志的信

(一九四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77)

刘少奇同志关于教育子女的六封信

(一九五五年五月——一九五六年一月)…… (79)

给刘英的信(一九五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80)

给刘允若的信(一九五五年五月六日)…… (83)

给刘允若的信(一九五五年六月二十日)…… (91)

给恽希仲的信(一九五五年八月十一日)…… (95)

给刘英的信(一九五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96)

给刘允若的信(一九五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97)

刘少奇：关于学习态度和学习方法

(一九五〇年九月十日)…… (104)

朱 德：三年来华北宣传战中的艺术 工作	(一九四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112)
朱 德：从南昌起义到上井冈山	(一九六二年六月)	(118)
陈 云：计划与市场问题	(一九七九年三月八日).....	(130)
中共中央关于认真进行调查工作问题 给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的 一封信	(一九六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135)
中共中央关于宣传工作中请示与报告 制度的决定	(一九四八年六月五日).....	(138)
关于毛泽东思想提出的历史过程.....		(142)
《陈云文稿选编(一九四九——一九五六 年)》后记.....		(154)
偏见比无知离真理更远.....		(178)
——关于《实践论》的写作、流传和发表		
当真理碰到鼻尖的时候.....		(182)
——关于《实践论》的修改的争论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这一口号的 产生和发展·····	(187)
——关于《实践论》写作的历史背景	
《实践论》和我党的理论建设工作·····	(197)
读《总政治部关于调查人口和土地状况的 通知》·····	(207)
《矛盾论》学习与研究中的两个问题·····	(214)
关于《论十大关系》的产生、整理和发表·····	(221)
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一九六一年重新 提倡调查研究·····	(226)
关于左和左倾打不打引号问题的意见·····	(240)
关于《新四军皖南部队惨被围歼真象》 一文写作情况的调查·····	(243)
关于毛泽东同志对“千夫指”的解释·····	(250)
东南西北四朱丹·····	(253)
关于周恩来同志给廖承志、余光生同志信 中一些事实的说明·····	(255)
历史性转变的胜利记录·····	(257)
——介绍《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毛泽东同志关于考虑限制 国家主席和党的主席 连任期数的批语

(一九五七年五月五日)

刘、周、朱、陈、邓、彭真阅，小平办。

此件须经政治局同意，然后发出。请少奇同志召集一次有 100 人左右参加的政治局会议，展开讨论一次，取得同意。

此事去年在北戴河已在几十人的会上谈过，大家认为可行。并且谈到党的主席，也认为将来适当时机可行，只是暂时还不可行。

毛 泽 东

五月五日上午十时

刘、周、朱、陈、邓、彭真阅，请小平印发全体中央委员，候补委员，党的全体八届全国代表，各省市区党委及全国人大所有代表及政

协委员。

请看末页我写的一段话及文中四处注解，都要印上。

此事应展开讨论，才能打通思想，取得同意。修改宪法，值得考虑。（此数句不要印）

毛 泽 东

五日

（少奇同志阅后批：恩来同志阅后送主席阅。）

陈叔通、黄炎培的信

少奇委员长！

恩来主席！

昨毛主席于会议上最后提到下届选举主席不提毛主席的名，并嘱我们透露消息。我们两个人意见：不说拥戴的空话，而要从我们国家的现实着想。我们的国家由民主革命进入社会主义革命，是一个翻天覆地的大变革。就七年来说，发展要算顺利的。但不可以不看出发展超过了巩固，就是不可说国家已经巩固了，而况台湾尚

未解放，国际两大阵营尚在剧烈斗争的时候（以上两个理由，因时期太长，连任四年，问题还是存在，故不宜论及。国家的根本巩固，现在已经有了，这个国家已经推不动了。说到国家的完全巩固，依苏联经验，可能要十五至二十年，台湾解放和两个阵营对立时间可能更长——毛泽东注）。在此期间，最高领导人还是不变动为好。诚然要强调集体领导，但在短期过程中全国人民还认识不清楚，集体领导中突出的个人威信，仍是维系全国人民的重要一环（我仍存在，维系人心的个人威信不会因不连任而有所减损——毛泽东注）。似应再连一任，而于宪法第三十九条第二项“任期四年”下加一句“连选不得过两任”，则以后依法办事，可以解除全国人民的种种惶惑（事前在人民中展开讨论，说明理由，可以减少惶惑。那时我将公开声明理由——毛泽东注）。不然，可能因国内人心的震动，而给予国际间推波助澜的造谣机会（造一阵谣言，真相自明，谣言便息——毛泽东注），我们期期以为未可。至于代行职权，亦可在宪法上规定副主席二人或三人，前年委员长已代行过职权，接见外国使节，

本来应该在宪法上加以修改。此事关系重大，应请先由党、政府慎重考虑，暂不透露。特以密陈。^⑧并请考虑应否及时邀集昨在场人大、政协同志，就这一问题，交换意见，如大家都有上面所陈感想，即请转陈毛主席，同时我们相约勿遽外传。

至于领导上工作太长期高度紧张，这点确值得大大注意，今后必须在安排对内对外工作时，尽可能使倾向宽舒，似乎各位领导者都有这样必要。如荷同意，亦乞通知进行。

披沥直陈，统希亮察。

顺 致

崇敬！

陈 叔 通

黄 炎 培

一九五七年五月一日

可以考虑修改宪法，主席、副主席连选时可以再任一期，即在今年人代大会修改宪法，请邓小平同志准备。第一任主席有两个理由说清楚可以不连选：（一）中央人民政府主席加上人民共和国主席任期已满八年，可不连选；（二）按宪法制

定时算起，可连选一次，但不连选，留下四年，待将来如有卫国战争一类重大事件需要我出任时，再选一次，而从一九五八年起让我暂时摆脱此任务，以便集中精力研究一些重要问题（例如在最高国务会议上，以中共主席或政治局委员资格，在必要时，我仍可以做主题报告）。这样，比较做主席对国家利益更大。现在杂事太多，极端妨碍研究问题。现在党内高级领导同志对此事想通了的多起来了，而党外人士因为交换意见太少，想不通的还多，因此，有提出来从容交换意见的必要。

毛 泽 东

一九五七年五月五日